

附件 2

市直机关工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中共衡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3 月 1 日

市直机关工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准确把握上级精神和决策部署，做好机关党建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对机关党建的研究和指导，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2）指导市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3）对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的有关问题及时作出决定、批复或者答复。

（4）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严把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审批关，及时与部门党组（党委）沟通协商，坚持标准，认真考察，及时批复。

（5）会同有关部门抓好市直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建立思想作风定期调研检查制度，了解和掌握市直单位党组（党委）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思想作风情况，定期向市委报告。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工作。

（6）指导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参加市委干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

（7）指导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8）领导中共衡阳市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工作，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工委、妇工委等群众组织工作。

（9）对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市委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10）加强与组织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对部门党组（党委）和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湖南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实施办法》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每年向市委报告。

（11）协助国省有关单位党组（党委）抓好其所属在衡单位党的关系在市直机关工委的党的建设工作。

（12）协助有关部门协调市直机关各部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

（13）指导各县市区机关工委的工作。

（14）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情况

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5 个职能部(室)：办公室、组织部、基层组织建设指导部、宣传部、综调室；3 个派出机构：市直纪检监察工委、市直机关工会工委、市直机关妇工委。

(三) 人员情况

2024 年度末实有人员编制 26 人，为行政编制 24 个，机关工勤编制 2 个，属于市一级预算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基本支出 645.0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86.0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4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项目支出 79.78 万元。（详见附件 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社会保障决算支出为 68.54 万元，预算支出为 70.31 万元，未超预算金额。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 687.61 万元，

绩效完成为 724.87 万元。支出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事业发展规划和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重大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4 年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仍存在预算执行有偏差，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等问题。

（一）业务管理情况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支出、财务报账、财产物资管理、监督检查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流程、风险防控、内部控制制度等作出明确规定；还针对党务管理、政务管理、业务管理和内务管理制定了相应一系列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二）财务管理情况

1. 严格按照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要进行预算会计和财务会计平行记账方法，达到“双功能”“双基础”“双报告”“双分录”来记录和反映单位经济业务的发生。

2. 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明确各项费用报销内容及范围、程序及标准、审批权限等。

（三）绩效评价总结

过去一年，我委全力推动机关党建提质增效，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有了新突破。

1. 坚持政治首位，筑牢信仰之基。一是模范机关建设有新举措。把重温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今年重要政治任务，扎实开展再学习再领悟再落实行动，让“三表率一模范”要求在机关各级党组织开花结果。在衡阳机关党建网集中刊发市直单位5年来贯彻落实“7·9”重要讲话精神的实践经验和成效启示6期。我委《推行“643”工作法 夯实基层促发展》经验做法被评为全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精神优秀案例。二是理论武装有新载体。充分发挥市直机关理论宣讲团“轻骑兵”作用，聚焦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市委“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等重大主题，组织宣讲团成员集体备课讲课，全年共开展专题宣讲300余场次。其中，我委班子成员带头宣讲20余场次，持续引领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筑牢思想根基。三是调查研究有新成效。由班子成员带队，组织我委课题组成员赴市直机关单位和长沙、常德、张家界等兄弟市州走访调研，了解新情况、发现新问题。我委调研报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全面提高机关党建质量研究》被评为2024年度全省机关党建优秀理论研究成果一等奖，并在全省机关党建理论研讨会上作交流发言。

2. 坚持规范标准，提升组织之效。一是持续筑牢基层基础。以星级党支部创建管理为抓手，以《衡阳机关党建标准化建设工作手册》为规范，持续深化“四强”党支部建设，推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建立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时间“一表清”和“红黄绿”预警机制。积极做好机构改革中党员党组织关系转接和基层党组织设立、调整、撤销工作。今年以来，市直机关按期换届基层党组织 224 个，调整党组织隶属关系 3 个，撤销党组织 3 个。与市委统战部联合制定下发《关于加强市直机关单位党组织统战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推动市直机关党组织全面履行统战工作职责。二是持续建强党务干部队伍。举办“机关党建聚能量业务比武促提升”市直单位党建业务技能大赛，600 余名机关党务干部参与网络答题 6800 余次，57 支队伍线下 PK、同台竞技。持续实施“党务先锋成长计划”，在韶山干部学院举办 3 期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综合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为 164 名机关党务干部集中“充电”，示范带动机关基层党组织培训党务干部 1600 余人次。三是持续规范党内组织生活。下发工作提示 12 期，指导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活动。积极开展党内关怀帮扶，为市直机关 147 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投入 85.24 万元专项经费，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和老党员 650 人次。根据中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

的意见》精神，启动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流动党委“瘦身计划”，将下属原有 40 个党支部整合成 28 个党支部，督促 266 名挂靠时间较长的党员正式组织关系应转尽转。在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中安排部署《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专题学习主题党日活动，严肃稳妥开展不合格党员处置工作，畅通党员队伍出口。

3. 坚持严实要求，绷紧纪律之弦。一是高站位抓好党纪学习教育。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六大纪律”，开展专题理论学习研讨 4 次。编印下发《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新旧对比资料，组织党员原原本本学、前后对比学。结合“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活动，在雁南监狱开展警示教育，安排职务服刑人员现身说法。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委全体党员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持续发力 纵深推进·党纪学习教育篇》，推动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根据市委党纪学习教育专班要求，6 月份，由委领导班子成员带队，组成 3 个督导组，以“四不两直”方式对市直基层党组织党纪学习教育情况进行督导。组织召开市直机关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座谈会，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二是高标准推进清廉机关建设。组织开展“清廉机关·以文润心”主题征文活动，共收集市直机关党员干部参赛作品 196 篇，评选出优秀文章 25 篇，进一步厚植清廉机关文化底蕴。紧盯机

关干部队伍中存在的“庸懒散、慢乱浮”等问题，常态化开展专项整治，窗口服务部门投诉率同比降低 50%。着力纠治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优化改进机关党建工作督查方式，变注重台账为询问交谈，变全覆盖督查为重点抽查。党建季度督查、党员工作笔记、学习强国 APP 积分等不再纳入机关党建督查清单，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三是高质量推进日常监督和案件审理工作。举办市直机关纪检干部专题培训班，培训市直机关纪检干部 90 余人，提升机关纪委专责监督工作水平。指导机关各级党组织积极运用“四种形态”，从严从实加强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监督。盯紧关键领域，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问题，市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全年共审理科级及以下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 150 件，其中群腐案件 105 件，处分违纪违法科级及以下党员干部 170 人，推动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震慑。

4. 坚持深度融合，激发动力之源。一是牵头组织湘南区域机关党建联盟。按照省直机关工委安排部署，2024 年 4 月，牵头组建湘南区域机关党建联盟，组织衡阳、郴州、永州三地联合开展“1+5”联建行动，通过举办郴州——衡阳耒水流域突发水污染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湘南区域招商引资推介会、服务企业专项行动等举措，推动湘南区域文旅联线、产业联育、招商联动、政务联网、生态联保，切实将机关党

建优势转化为湘南区域发展优势。二是持续提升机关党建品牌质量。围绕加快推进衡阳区域中心化进程，深化党建融合品牌创建。持续推进“机关联社区，党建促治理”主题活动、“1+1+1 红色传承党建联创”等党建创新项目。选送的市委组织部创新项目《“三融合三提升”创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荣获 2024 年全省机关党建工作创新交流展示优秀项目。三是服务保障全市中心工作。按照市委统一部署，引导委党员干部在旅发大会、创文巩卫、乡村振兴等工作中走在前、作表率。成功举办市直机关第十一届职工运动会，组织 68 支代表队 3000 余名运动员，在 12 个大项、26 个小项中团结拼搏、奋勇争先，激发了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是 742.91 万元，决算数是 724.87 万元，主要是坚持机关过紧日子，从紧安排项目支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按照政策规定及本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年度预算草案，不断强化预算资金约束力，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定期向办公室室务会通报预算执行进度，促使单位合

理安排工作，统筹规划预算资金，确保预算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合法性。

（二）规范资金使用。

一是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严格按照内控制度中的各项规章制度要求，不能让制度仅存于纸面上；二是严禁随意使用资金，对于没有足额预算的项目，若其他资金有结余，可向财政及相关部门提出申请，得到批准后方能将结余资金用于资金不足项目，严禁未经批准随意调剂资金用途；三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四是加强监督管理，对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要进行跟踪检查，应当要求资金使用单位定期报告资金使用情况，对预算的执行过程和完成结果实行全面的追踪问效。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